

高中職組 中文散文

散迎高中戬生投稿,為1个的學習歷科 增添一筆文學刻痕!

- 收件截止日期 2026.01.23

學 **注** ▲ 限 銘 傳 大 學 學 生 勞 加 — 收 件 截 止 日 期 2026.03.12

中文小說、中文散文、現 代 詩 、英文創作

影、校園攝影、歌曲創作、四格漫畫

Short Film | Campus Photography | Song Creation | Four-frame Comic

主辦單位 銘傳大學秘書處 協辦單位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、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



第37屆銘傳文藝獎_高中職組 徵文辦法

一、主辦單位: 銘傳大學秘書處

二、協辦單位: 銘傳大學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

三、徵文對象:全國高中職學生

四、徵文項目:中文散文(主題不限,字數1,000-3,000字)

五、收件日期:即日起至115年1月23日止

六、活動獎項:優選五名,各頒獎金2,000元及獎狀乙紙

七、徵文說明:

- 1. 請利用線上投稿系統投稿,網址 https://www.week.mcu.edu.tw/submit/
- 2. 每人限投稿1件,投稿作品須為匿名稿件,不得於文中提示作者身分。
- 3. 評審結果由評審委員會決定,主辦單位得依評審建議調整獎項名額。
- 4. 投稿作品不得同時參加其他競賽,亦不得有出版、發表、侵權或抄襲情事;並禁止使用任何生成式 AI 工具進行創作、修改或協作。違者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。
- 5. 得獎作品著作權歸作者所有,惟作者須無償授權銘傳大學以任何形式公開展示、出版、或作為教學與推廣用途。
- 6. 投稿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,僅供銘傳大學於辦理文藝獎相關事宜時使用, 非經本人同意,絕不移作其他用途,並依本校個資保護規定辦理(詳見 「銘傳大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」及「個資保護專區」 http://pims.mcu.edu.tw/
- 7. 得獎同學須繳交清晰半身照及100字以內得獎感言,並出席第37屆銘傳文 藝獎頒獎典禮(預訂於115年5月於銘傳大學桃園校區舉行),主辦單位 將協助辦理公假。
- 8. 本活動如有疑義,請洽銘傳大學秘書處新聞組陳瑞斌老師,電話: (02)28824564分機2324。
- 9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後公告之。